

#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蘭潭、新民校區學生社團期初座談會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3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20 分

地點：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二樓會議室

出席者：如簽到表

記錄：林季盈

## 壹：主席致詞

## 貳：上次會議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提案人	建議事項	答覆情形
樂旗隊隊長 黃道鈺	社辦冷氣裝設後續問題: 1.抽風扇歸還課外活動指導組。 2.窗戶需整修。	已處理完畢。
蘭潭學生議 會議長 吳韋漢	1.希望社團下一屆開始對學生會提出當屆預算供學生會、議會參考，依往年預算社團補助約 15 萬，但學生會長卻無相關配套處理金額分配，避免弊端故提出此一要求。 2.系學會有沒有確立的法定定位？ 3.校級會議之會議紀錄是否公開？若公開，資料保存有多久，可去哪單位查閱？	1.希望社團能實報實銷，若原本提出活動預算，但最後沒辦活動，則學生會仍不應補助。 2.課外活動指導組輔導對象以學生會及社團為主，系學會理論上根據大學法或相關法規是屬於學生自治組織，但是目前他的輔導單位是系所，輔導老師為系主任。系的活動畢竟與系上較為密切，而且還有補助經費及相關活動輔導的問題，故課外活動指導組目前在尚未有相關配套的情形下，系學會暫時無法納入課外活動指導組來輔導。 3.學校的會議記錄皆公開，可在各單位網頁上觀看。如果同學需要以前的學生事務會議紀錄，可向學務處秘書索取。
樵夫志工隊 社長 劉玉萱	學生活動中心 1 樓的郵局前面場地申請日期何時公告？	學生會已將場地借用辦法、場地借用申請表及開始借用日期公告於學生會的社團臉書專頁。
蘭潭國樂團 社長 黃柏銓	國樂團社團辦公室存放許多貴重樂器，日曬嚴重導致樂器容易損壞，希望學校能幫忙購置遮光率高的窗簾。	已納入第二學期期初的校統籌款申請。
中智佛學社 社長 賴于叡	中智佛學社已創立一年多，社團評鑑也達標準，但仍未有社辦，請問何時才會提供社辦給中智佛學社？	已分配社辦給中智佛學社。
植物組織培 養社社長 陳嘉賢	場地租借時間何時開始？聽聞有小道消息，故想確認租借辦法的公平性。	議程報告事項第 4 點是場地及器材的借用規定，課外活動指導組皆依照規定處理以維持公平性，若同學

		有發現不合規定的情形可告知輔導員，輔導員會秉公處理。
桃友社社長 鄒昌軒	<p>1. 社團設址校區與社長所在校區不同的社團，社長為收取課外活動指導組的公文通知而須往來奔波，造成不便，是否有權宜的作法？</p> <p>2. 聯誼性社團如地區性校友會應是全校性社團而非分校區成立，大部分校友會設址於蘭潭，民雄校區的同學無法享受同樣的資源，如此會降低民雄校區同學參加地區性校友會的意願。</p>	<p>1. 社團的設址校區與社長所在校區不同而造成收取公文不便可告知輔導員，輔導員可將公文電子檔另以網路通訊軟體傳送給社長。</p> <p>2. 民雄校區的社團辦公室本已不足，無法特別提供空間供聯誼性社團使用，但如果聯誼性社團辦理活動須使用民雄校區的場地或器材，可向民雄學務組提出申請。</p>

## 參：報告事項

- 一、鼓勵社團於學期初提出整學期之活動補助申請，本組將從優補助。
- 二、請社團共同維護學生活動中心之整潔，社團辦公室內外請維持整潔，活動舉辦完畢後請進行場地清潔，本組將不定期進行查驗，列入年度評鑑成績。
- 三、依本校 103 年 12 月 23 日行政座談會議決議，由學務處重新統一制定社團活動申請表，新版申請表已於 104 年 1 月 15 日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表單下載項下更新，社團活動申請未使用新版申請表者將予退件。
- 四、社團辦理 104 學年度寒假教育優先區活動之核銷請於 3 月 10 日前完成。
- 五、社課記錄本在每次社課結束後送回課外活動指導組核章，並請指導老師確實簽名，未簽名者不計入鐘點費核算。
- 六、本組 3 月 2 日起(週一至周四 17 時至 20 時)開始夜間服務及社團巡查，新民校區為每週一 17 時至 20 時。
- 七、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要點已於 104 年 1 月 7 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修正，已公告於本組網頁，請各位社團幹部卓參。
- 八、第二會議室、第三會議室、器材開放借用時間為使用前二週向課外活動指導組提出申請。學生活動中心一樓場地向學生會申請。學餐一樓及二樓場地向總務處膳食管理委員會申請。
- 九、社團信箱為課外活動指導組或學生會通知社團重要事項之溝通管道，請各社團負責人務必定指派專人管理信箱，並隨時留意位於課外組前及 2 樓會議室前公布欄。
- 十、社團辦理活動應於活動前二星期前提出申請(填寫申請表及企畫書)，活動結束後二週內陳報成果(成果報告表、簽到表及照片)，並掃描上傳至 <FTP://140.130.85.169>(各社團均有專屬帳號及密碼)經核定補助活動應於一週內提出經費補助。
- 十一、為落實節能減碳，實施社團電源管制，請社團負責人或專責管理之社員，每日檢查團室電源開關是否關閉再行離開(若至自動斷電時間，請記得關開關)。
- 十二、社團如有物品須維修或報廢，請填寫紙本申請單給課外活動指導組鄭思琪小姐。

## 肆、建議事項

提案人	建議事項	答覆情形
魔術社社長 陳詠翔	希望學校能設置一個比瑞穗館小的室內表演廳供社團使用，這表演廳須含舞台、燈光及音響等設備。	近期將與總務處協商，改建現有場館供社團使用。
動漫社社長 陶正乾	若社團辦理活動邀請校外人士參加，校外人士如何入校？	請事先向課外活動指導組提出活動計畫書及需求人數，由課外活動指導組知會駐警隊並發臨時通行證。此外亦可由社團製作活動卡給校外人士，做為受邀參與活動之證明。
平安團契社長 鍾奕晨	近日學校的機車出入口增設柵欄裝置，社團指導老師若騎機車來本校，如何進出校園？	請社團填寫臨時卡申請單送交課外活動指導組，由課外活動指導組轉交電算中心。亦可於現場知會出入口旁的警衛室，警衛會放行。
登山社社長 楊子萱	社團不能在社辦煮食，但高山野炊煮食為教學所需，是否可經申請與老師監督下在社辦使用瓦斯爐？	基於學生活動中心消防安全之考量，禁止社團於社辦煮食。
書法社社長 陳胤丞	學生活動中心 1 樓舞台的櫥窗若無人使用，建議可規劃成像圖書館 4 樓的靜態展示廳。	會請廠商將櫥窗改建成展示櫃供社團使用。

伍、散會：下午 2 時 20 分。